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公共建設督導會報」
115 年度第 8 次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115 年 9 月 30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地點：工程會 10 樓第 1 會議室

主席：陳主任委員金德(李副召集人怡德自 11 時 5 分後代理主持)　　紀錄：王卜凱

出席及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會議緣由：

工程會為加強列管公共建設之執行績效，依「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組織條例」第2條規定「本會對於中央政府辦理或省(市)政府執行行政院列管之公共工程，有指示、監督之權」，並依109年6月19日訂定(112年10月25日及113年7月18日修正部分內容)之「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公共建設督導會報設置及作業要點」，成立「公共建設督導會報」。

依上開規定，為協調解決跨部會或通案性問題，有效推動公共建設計畫，爰召開本次會議。

貳、上次(115年度第7次)委員會議紀錄確認

結論：准予備查。

參、報告事項：

結論：

一、115年度工程會列管計畫推動情形(工程會)

(一)115 年管控 305 項計畫，年計畫經費 7,608.89 億元，截至 8 月底已執行 3,514.51 億元，執行率 102.68%，達成率 52.10%，較去年同期略低 0.28%。其中環境部、文化部、教育部及衛福部當月經費執行率低於 9 成且達成率未達當月平均值，工程會已分析原因並提出建議，請上開部會加速趕辦落後里程碑；工程會並對本月 49 項落後計畫逐案盤點落後原因並提出具體改善建議，另就計畫經費逾 2 億元且較上月落後幅度增加 10%以上之 4 項計畫(衛福部「澎

湖醫院長照暨醫療綜合大樓新建工程計畫」及「苗栗醫院急重症醫療大樓擴建計畫」。交通部「臺鐵都會區捷運化桃園段地下化建設計畫」及「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工程計畫—萬大中和樹林線規劃報告及周邊土地發展計畫」)，請相關部會研提具體改善及趕辦措施，妥善排定後續工作期程並落實重要里程碑。以上均請各部會持續積極推動，並納入推動會報追蹤管控。

(二)經盤點各部會本（115）年度工程會列管計畫之預估經費達成率為 95.24%，請各部會以 95%目標持續加速推動。另有關預估年底達成率未達 9 成者，共計 7 個部會，分別為國發會（89.06%)、衛福部(87.9%)、文化部(85.2%)、輔導會(83.66%)、國防部(78.57%)、原民會(76.06%)、教育部(70%)，請上開部會積極趕辦並掌握年底前剩餘作業期程，就依約可撥付之估驗款，儘速完成撥款作業，以活絡廠商資金運用，提升預算執行績效並擴大經濟建設綜效。

(三)115 年 12 月底前將有多項重大公共建設及重要里程碑陸續完工、通車或啟用，例如桃園捷運綠線北段 7 站、國道 1 號臺南路段增設北外環交流道及臺南市鐵路地下化第一階段等，請各部會強化計畫執行風險預警及應變機制，提前掌握可能影響進度之風險，並妥為研擬因應措施，納入推動會報持續追蹤管控。

(四)有關審計部調查中央政府各機關115年度截至6月底資本支出預算執行情形，其中部分機關資本門預算執行率未達 8 成部分(例如教育部、內政部及經濟部之所屬機關等)，請相關部會依下列意見辦理，並納入推動會報追蹤管控：

1. 請強化經費實支情形之管考，避免僅以工作進度或已執行數作為執行成效之判斷；對已達請款、估驗及付款條件之案件，應督促儘速完成請款及付款作業，並落實追蹤實際支出情形，以確實反映預算執行成效。
2. 請持續加速推動各項公共建設計畫，按月掌握經費支用及重要里程碑辦理進度；針對執行進度未如預期之計畫，應及早採取因應措施，積極排除執行障礙。
3. 116 年度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刻正辦理中，請各機關依計畫實際執行需求，核實編列各月預算分配數，並妥

為規劃執行期程，避免預算分配與實際執行進度不符。另衡酌實際執行量能，強化預算執行控管，避免發生計畫進度嚴重落後或經費鉅額保留情形。

(五)依勞動部統計,115年截至第2季全產業重大職災死亡109人，其中營造業58人(含公共工程12人)，占53%，且以「墜落」為主要致災原因，占營造業死亡人數62%，顯示營造工程職業安全風險仍高,請各工程主辦機關落實職安管理，重視防墜設施（安全帶、護欄、安全網）應確實依政府採購法第70條之1及職業安全衛生法第15條之1等相關法規量化編列必要費用，並確實設置、使用與檢查；另應強化工程進度與職安風險聯動管控，針對進度落後、前置作業延宕或工期壓縮案件，及早檢視趕工風險並妥為調整施工策略，避免不當趕工增加職災風險，兼顧工程進度與施工安全。

（六）有關環境部辦理「氣候科技循環園區推動計畫（草案)」及「生物質零廢循環中心建設計畫(草案)」,係配合2050淨零轉型及資源循環零廢棄政策，推動設置自動化、智慧化及低碳化循環設施，及強化畜牧廢水資源化成效，改善河川流域污染問題，考量目前兩計畫尚屬草案階段，請環境部依下列建議事項參考辦理：

1. 請全面盤點生質能、生質資源循環利用、厭氧發酵及沼氣發電等相關計畫，釐清各計畫之政策目標、推動內容、設施量能及權責分工，強化計畫整合及功能定位，避免資源重複投入，提升整體循環處理效益及應變能力。

2. 因應廚餘停止養豬政策實施，請就「氣候科技循環園區推動計畫（草案)」之工作規劃，重新檢視家戶及事業廚餘產生量、各縣市處理需求及現有處理量能，確認統計資料之完整性及合理性，據以評估廚餘去化需求及園區生物處理、厭氧發酵與沼氣發電等設施之配置量能；另妥為規劃設施建置完成前之過渡措施，完善廚餘分類、收運及去化機制，確保政策實施後處理順利銜接，避免衍生環境污染、非法棄置及排擠既有焚化量能等問

題。

(七)另有關衛福部辦理「澎湖醫院長照暨醫療綜合大樓新建工程計畫」，截至115年8月底，年計畫實際進度52.05%，較預定進度落後14.8%，主要因都市設計審議尚未核定，致建造執照取得延宕。請衛福部及內政部參考下列事項辦理，並納入推動會報追蹤管控：

1. 有關本案都市設計審議及報告書核定程序，請內政部協同衛福部儘速釐清歷次都市設計審議決議、修正事項及核定程序，並協調澎湖縣政府加速完成相關審查及建造執照申辦作業；如有法令適用或程序執行疑義，應儘速協調相關權責機關排除障礙，避免影響後續工程推動。

2. 本案已延宕一段期間，請衛福部強化計畫督導及進度管控，掌握都審、建照及後續工程推動期程；內政部亦請積極協助相關審查協調事宜，加速完成關鍵程序。工程會將持續列管追蹤，並視需要協處，以加速計畫推動。

二、「丹娜絲颱風及七二八豪雨災後復原重建」推動情形(工程會)

(一)115年應完成工作計330項，目前完成116項。請各部會逐案檢視未完成工作之實際進度，尤其對達成率仍為0%、里程碑逾期或年底前完成具高度風險者，優先提出具體趕辦措施及預定完成日期。

(二)請相關部會加強督導地方政府辦理災後重建工作，針對已具備估驗計價及請款條件之案件，督促儘速辦理，以提升整體執行率；另已完成工作且僅餘經費節餘等程序者，應儘速辦理結案。

(三)目前仍有重建項目經費尚未全數指派工作情形(截至115年8月底，仍有20.31億元未指派工作，其中農業部11.7億元、內政部5.19億元、經濟部2.7億元等)，請相關機關儘速確認實際執行需求並完成工作指派；如經檢討已無執行需求或有節餘，應辦理經費調整或繳庫，以利統籌運用。

三、「花蓮馬太鞍溪堰塞湖災後重建」推動情形(工程會)

(一)馬太鞍災後重建總經費約 255 億元，已分配工作約 231 億元，考量目前中央及地方(含花蓮縣政府及光復鄉公所)

執行成效有明顯落差，請各部會就補助地方執行之重建工作加強督導及管考，逐案掌握執行進度，並積極排除執行障礙，相關辦理情形請納入推動會報追蹤管控。

(二)截至 115 年 8 月底計有 92 件採購案件，其中尚未決標計 20 件，分別為內政部(6 件)、交通部(1 件)、原民會(1 件)、經濟部(7 件)及農業部(5 件)，其中包括中央及補助地方執行，請相關部會逐案掌握辦理期程及加強督促，以避免影響整體重建期程；另對已達估驗計價條件者，亦請督導地方政府儘速辦理請款。

(三)工程會 115 年 9 月 25 日巡查光復側溝施工情形，發現有部分鋼筋未設置適當保護層、排水溝未設置排水孔等情形，請內政部及交通部督促所屬或受補助機關儘速改善及加強現場督導，並辦理施工查核，避免衍生民眾疑慮。

(四)另有關馬太鞍後續重建涉及土地徵收及降低災害風險等關鍵工作，請相關部會就土地取得之必要性、合理性及法制依據，加強跨部會協調及地方溝通，並妥慎處理原住民族權益及原住民保留地相關議題。例如土地徵收除涉及財產權補償外，亦涉及民眾工作權及居住權，對於以土地維生或居住於當地之民眾，應充分評估後續生計及居住安置等問題，並加強與部落及地方團體溝通，以降低後續推動阻力。

(五)截至 115 年 8 月底，常態性公共工程查核成績甲等以上比率為 84.78%，然屬馬太鞍重建標案甲等比率僅 75%，施工品質仍有強化必要，請各部會督促所屬及受補助機關加強管理。

四、專案報告

(一)教育部報告「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設醫院第二期擴建計畫」推動情形

1. 第二期醫療大樓及職務宿舍興建工程如期完工仍具相當挑戰，請教育部督導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設醫院檢視工程進度安排合理性，建立專案管控機制，針對機電與裝修等工項設定細部里程碑加強管控，並納入推動會報追蹤管控：

(1) 第二期醫療大樓興建工程於112年10月12日開工，預定116年9月17日完工，目前工期僅餘約26%，工程進度44.41%，尚有55.59%待執行；職務宿舍興建工程於113年12月24日開工，預定116年8月3日完工，目前工期僅餘約34%，工程進度39.7%，尚有60.3%待執行。兩案所餘工期均僅約三成，而待執行進度皆逾半數以上，目前教育部已函報修正計畫，除請追蹤計畫審議情形，及時配合修正，亦請督導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設醫院責成專管單位檢視確認工程進度安排之合理性。

(2) 考量目前第二期醫療大樓及職務宿舍工程之機電及室內裝修等工項已有落後情形，且機電、空調及重電等系統尚須辦理單機測試、系統測試及整體整合測試，請教育部督導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設醫院建立專案管控機制，針對機電、室內裝修等重要工項訂定細部里程碑加強管控，並將測試及啟用準備期程妥為規劃，避免進度延宕。

2. 本案提報修正計畫預計由116年展延至118年底，考量第二期醫療大樓興建工程完工啟用後，需待搬遷完成始能辦理第一期醫療大樓整修工程施工，請教育部督導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設醫院將前述期程納入考量並確實管控，俾於所提展延期程內如期完成計畫。

(二)衛福部報告「衛生福利部屏東醫院新醫療大樓興建計畫」推動情形

本計畫截至115年8月底總累計預定進度56.15%、實際進度55.13%，落後1.02%，主要係「衛生福利部屏東醫院新醫療大樓興建統包工程」(決標金額31億元)進度持續落後所致；該工程預定進度17.29%、實際進度14.11%，落後3.18%，較上月落後幅度擴大1.18%，請衛福部督促積極改善，並納入推動會報追蹤管控：

1. 請督促屏東醫院要求施工團隊針對進度落後原因，除客觀檢討天候影響外，亦應提出具體趕辦措施及期程，強化施工調度與進度管控，避免落後情形持續擴大。

2. 考量本案基地鄰近萬年溪，且汛期降雨頻繁，請確實檢討並強化工地排水、防汛及搶險應變措施，降低積水及災害對施工進度之影響。

肆、臨時動議：

一、為強化公開資訊之正確性，並因應立法院近期開議，請各部會督促所屬及受補助機關確實檢視公共建設推動情形，以及丹娜絲颱風、花蓮馬太鞍溪等災後重建相關公開資訊，對於案件已完成、內容已有變更或資料有誤者，應即時更新及更正，避免因資訊未更新或登載錯誤，造成外界誤解，並衍生立法院或媒體質疑。例如案件實際已完成或已改善，惟系統仍顯示舊有資料者，應儘速完成修正；另已達付款條件之案件，請督促所屬儘速辦理付款。

二、經濟部報告「近期受中東情勢、原油供應及海運受阻影響，亞太地區柏油供應與價格持續波動」

(一)提案緣由：

1. 近期受中東情勢、原油供應及海運受阻等因素影響，國際柏油供應及價格由115年4月持續波動至今，已影響國內柏油、瀝青供應及公共工程執行。
2. 依經濟部所屬及相關業者反映之產銷情形，國內供應商近期陸續調整柏油售價及供應數量，部分需求因價格差異轉向中油。中油雖增加進口現貨供應，但卸收、儲存及轉運量能有限，如需求持續集中，仍可能影響供料調度。

(二)結論：

1. 有關近期中東情勢變動及運輸受阻，致國際原油及其相關製品價格波動，影響國內公共工程履約及執行，工程會前以115年4月2日工程企字第1150006348號函提供相關處理方式，請各機關辦理相關工程採購時，依函示參考辦理，並妥適於契約納入物價調整機制，以降低履約爭議及契約爭議調解風險。
2. 另請各部會及督導相關地方政府盤點年底前預定辦理之新鋪、刨鋪等道路工程瀝青需求量，並提供工程會，俾利後續因應。

伍、散會(下午12時5分)